

江 苏 省 教 育 厅
江 苏 省 文 明 办
江 苏 省 科 学 技 术 厅
江 苏 省 人 力 资 源 和 社 会 保 障 厅
江 苏 省 知 识 产 权 局
江 苏 省 科 学 技 术 协 会
江 苏 省 青 年 团 江 苏 省 委 员 会
江 苏 省 妇 女 联 合 会
江 苏 省 中 华 职 业 教 育 社

苏教职函〔2019〕22号

关于举办 2019 年江苏省职业学校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文明办、科技局、人社局、知识产权局、科协、团委、妇联：

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部署，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深入推进我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增强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经研究，决定举办 2019 年

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由省教育厅、省文明办、省科技厅、省人社厅、省知识产权局、省科协、团省委、省妇联、省中华职业教育社共同主办。成立大赛组织委员会(名单见附件1),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和江苏省青少年科技中心。

二、总体安排

本次大赛由5个竞赛项目和3项同期活动组成。

(一) 5个竞赛项目

1.创新创业知识竞赛。重点考察职业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开展情况和学生创新创业基础知识掌握情况。竞赛分学习、复赛、决赛三个阶段,参赛学生登录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或江苏职教风采微信公众号,进行在线学习和答题。

2.创新作品专项赛。重点考察职业学校学生结合所学专业研究开发各种新产品和新材料、革新或优化新工艺流程等能力。竞赛作品可以是一个独立、完整的产品,也可以是一个设备或仪器中的零部件,也可以是工艺流程的创新。所有作品须有能够演示的实物或模型。

3.创业模拟专项赛。重点考察职业学校学生在生产和生活中,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或提出改进方案的能力,具体包括创业计划书撰写和模拟创业两个部分。通过撰写创业计划书和模拟企业全程运营,衡量并提升学生综合创业能力。

4.创业实践挑战赛。重点考察职业学校学生（分在校学生组和毕业学生组两个组别）实际运营的创业项目，鼓励将创新作品、科技创新专利转化为创业项目。

5.机器人专项赛。重点考察职业学校学生在电子信息、自动控制、人工智能以及机器人等新科技领域的认知和技能，激发学生对工程技术的兴趣，培养学生的团队合作精神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分 VEX 机器人、WER 机器人两个分赛项。

（二）3 项同期活动

1.创新创业训练营活动。在省级复赛之后，举办 2019 年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训练营活动，对晋级省级决赛项目团队进行集中指导。组织职业学校“春蕾”班学员代表参加有关训练活动。

2.创新创业成果展示活动。省赛决赛期间，集中展示职业学校创新创业成果，搭建职业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示和新时代职业学校学生创新创业风采交流服务平台，促进产业与教育的交流与合作。

3.创新创业优秀项目对接活动。省赛决赛期间，开展优秀项目投融资洽谈对接活动，推动市场潜力大、社会效益好、具有明显投资价值的项目获得支持和落地，促进大赛成果转化应用。

三、竞赛形式和时间

（一）竞赛形式。大赛采取校级初赛、市级复赛、省级复赛和决赛三级比赛。校级初赛由学校组织；市级复赛由各市组织；省级复赛、决赛由大赛组委会组织，省级复赛阶段由大赛组委会组织评委网上评审确定晋级省级决赛项目（作品）及三等奖项目

(作品)。晋级决赛的项目(作品)将参加公开展示、现场答辩等环节,经评委现场评审确定一、二等奖项目(作品)。机器人专项赛直接进行省级比赛。市级复赛项目需在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备案。大赛组委会将为各省市赛和校赛提供有关指导服务。

(二)竞赛时间。10月-11月进行创新创业知识学习、创新创业知识竞赛省级复赛和省级决赛;11月下旬举行其他项目省级复赛、决赛(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四、参赛对象和名额

1.参赛对象。竞赛项目分中职学生组、五年制高职学生组、毕业学生组三个组别。中职学生组参赛对象为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及五年制高职一至三年级学生(含技工院校一至三年级学生);五年制高职学生组参赛对象为五年制高职四至五年级学生(含技工院校四年级以上学生);毕业学生组为中、高等职业学校、技工院校毕业五年之内的学生。

2.参赛名额。创新创业知识竞赛以学校为单位组织参赛,全省所有中、高等职业学校、技工院校在校学生均可参赛。其余竞赛项目以设区市为单位组织参赛,基础参赛名额见下表:

项目名称		参赛名额		
		中职学生组	高职学生组	毕业学生组
创新作品专项赛		10	10	/
创业模拟专项赛		4	4	/
创业实践挑战赛		2	2	2
机器人专项赛	VEX分赛项	2	/	/
	WER分赛项	2		/

创业实践挑战赛市级复赛数量原则上不少于 20 个。鼓励学校积极参赛,各市在完成市级复赛数量 20 个基础上,每超 20 个,即可增加 1 个晋级省级复赛名额(最多不超过 2 个)。增加晋级省级复赛名额不限组别,由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自行决定。

五、奖项设置

(一) 参赛选手奖

创新创业知识竞赛设“知识竞赛之星”奖,按照参赛学生所得总分进行排序,取参加省级决赛人数前 1%为“知识竞赛之星”。

机器人专项赛 VEX 分赛项、WER 分赛项各设立 4 个一等奖、6 个二等奖、10 个三等奖。

其余竞赛项目分别设一、二、三等奖,根据竞赛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产生。其中一等奖占参赛总数 10%、二等奖占参赛总数 20%、三等奖占参赛总数 30%。

创业模拟专项赛设“模拟创业之星”2 个(中、高职组各 1 个);创新作品专项赛设“最佳创新奖”2 个(中、高职组各 1 个);创业实践挑战赛设“最具商业价值奖”1 个、“最佳带动就业奖”1 个。

(二) 指导教师奖

对获得“知识竞赛之星”学生的指导教师(每名学生限 1 位指导教师,原则上同一班级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其余竞赛项目获得一、二、三等奖项目的指导教师(每个项目限 2 人以内)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

(三) 优秀组织奖

1.以设区市为单位，根据创新作品专项赛、创业模拟专项赛、创业实践挑战赛、机器人专项赛在省赛中获得的等次和数量计算总分进行排序，取总分前5名。计分方法为一等奖7分、二等奖5分、三等奖3分、未获奖项目1分。

2.以参赛学校为单位，根据创新创业知识竞赛、创新作品专项赛、创业模拟专项赛、创业实践挑战赛、机器人专项赛在省赛中获得的等次和数量计算总分进行排序，取总分前20名。创新创业知识竞赛计分方法为：学校积分=参赛学生比例（参赛学生人数÷在校生总数）*100*50%+学生平均成绩（学生成绩总分÷参赛学生总人数）*50%，排名前10%的学校得7分、11%-30%的学校得5分、31%-60%的学校得3分、其他学校得1分；其他4个竞赛项目计分方法为：一等奖7分、二等奖5分、三等奖3分、未获奖项目1分。

（四）先进个人奖

对在大赛组织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个人颁发先进个人奖。每个设区市推荐1人，获优秀组织奖的前五名学校每校推荐1人。

以上奖项由大赛组委会公布获奖名单，颁发奖牌或证书。鼓励设区市教育局对获奖学生和指导教师进行奖励。

六、报名工作

各设区市教育局负责参赛选手的资格审查，并指定一名同志负责大赛报名工作，参加报名系统操作培训（具体培训事宜另行通知）。大赛组委会不接受学校、个人申报。各市须于11月6

日前在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完成报名工作，逾期不予受理。

各参赛项目团队报名时需提供录取花名册并加盖教育局公章。创业实践挑战赛项目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营业执照复印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创业以来的财务报表以及具有法律效力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所有人的书面授权许可、项目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

七、宣传工作

各地、各校要认真做好大赛的宣传动员，积极组织学生参赛，为在校生和毕业生参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鼓励教师带领学生共同创新创业。同时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创，积极推进职业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和实践，不断提高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水平。

大赛组委会将在江苏职教网、江苏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网、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江苏职教风采微信公众号、江苏省青少年科学教育服务平台等网站平台和媒体及时宣传大赛信息。各设区市教育局、职业学校应指定专人负责创新创业大赛宣传工作，并及时向大赛组委会报送信息。

八、经费保障

大赛经费由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及协办单位共同筹措。各市参赛选手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附件：1.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名单

2.2019年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竞赛项目实施方案



2019年9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名单

主任：葛道凯 省教育厅厅长
执行主任：曹玉梅 省教育厅副厅长
副主任：公永刚 省文明办副主任
夏冰 省科技厅副厅长
朱从明 省人社厅副厅长
黄志臻 省知识产权局副巡视员
徐春生 省科协副主席
林小异 团省委副书记
崔娟 省妇联副主席
徐开信 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省中华职教社副主任
杨湘宁 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会长

委员：

刘克勇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处长
赖海燕 省文明办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处处长
刘波 省科技厅政策法规与体改处处长
余强 省人社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处长
肖桂桃 省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保护处处长
龚一钦 省青少年科技中心主任
张志方 团省委中学共青团与少先队工作部部长

耿 霞 省妇联妇女发展部副部长
濮 华 省中华职业教育社副秘书长
周 俊 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副秘书长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张 赞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主任科员
周 俊 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副秘书长
陆 敏 省青少年科技中心科技竞赛部部长
赵 聆 省青少年科技中心项目主管
周向峰 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办公室主任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地址：南京市北京西路 15-2 号行政楼（1 号楼）三楼 313 室；邮编：210024。联系人：周俊，手机：13665206888；周向峰，电话：025-83309183，手机：13584007936；传真：025-83309965；E-mail: zxf.jstve@163.com。创新作品、机器人专项赛联系人：江苏省青少年科技中心，赵聆（创新作品）、陆敏（机器人），联系电话 025-68151265，电子邮箱：jsscxd@s@163.com，联系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梦都大街 50 号东楼 420 室。

2019 年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 竞赛项目实施方案

一、竞赛项目及内容

(一) 竞赛项目

本次大赛共设创新创业知识竞赛、创新作品专项赛、创业模拟专项赛、创业实践挑战赛、机器人专项赛等五个竞赛项目。

(二) 项目内容

项目一：创新创业知识竞赛

创新创业知识竞赛重点考察职业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开展情况和学生创新创业基础知识掌握情况，竞赛分学习、复赛、决赛三个阶段，由各职业学校自行组织学生登录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或江苏职教风采微信公众号完成账户激活，进行在线学习和答题。

1. 学习阶段（10月8日-11月8日）

学习阶段“天天爱学习”版块每日推送 10 题，每天登录账号学习得 2 分，答对一题得 1 分。“竞赛全题库”版块为知识竞赛所有的题目，供学生学习，题库练习不积分。

2. 省级复赛（11月11日）

复赛阶段“人人来挑战”版块为一套完整竞赛试卷，需要在 60 分钟内完成 100 题（含单选 60 题，多选 20 题，对错判断 20 题），总分为 100 分，答题完毕并提交试卷后即可得到本人的竞赛成绩。

学生成绩由学习阶段“天天爱学习”积分（换算成百分制，占 50%）和复赛阶段“人人来挑战”竞赛得分（占 50%）组成，总

分达 90 分以上者可以参加省级决赛。

3. 省级决赛（11 月 15 日）

决赛阶段“终极 PK”试题的 70%来自“竞赛全题库”，30%另行命题，需要在 60 分钟内完成 100 题（含单选 60 题，多选 20 题，对错判断 20 题），总分为 100 分。参加决赛只有一次答题机会，根据成绩从高到低取参加省级决赛人数前 1%表彰奖励。

项目二：创新作品专项赛

该项目重点考察职业学校学生结合所学专业研究开发各种新产品和新材料、革新或优化新工艺流程等能力，可以是一个独立、完整的产品，也可以是一个设备或仪器中的零部件，也可以是工艺流程的创新，所有作品须以能够演示的实物或模型参赛。

1. 申报要求。可以申报个人项目或集体项目（集体项目团队成员不超过 3 人，应为同一学校，同一组别的在校学生。每个集体项目应确定 1 名第一作者，其他为署名作者）。获得申报资格的参赛作品需在竞赛平台提交项目申报表、查新报告、研究报告等材料。填报要求：（1）项目申报表：完整填写项目申报表；

（2）查新报告：每名申报者须在项目研究开始前和申报参赛前对项目选题和内容分别进行查新检索，并提交查新报告；（3）研究报告：字数应不少于 2 千字，结合自身专业特色，站在“创造性、新颖性、实用性”角度，评价作品的技术特征，与现有产品的不同点等。详细介绍实施（使用）方法及作品原理。

2. 相关要求。参赛作品应结合所学专业，围绕生活、生产、身边的技术，由学生本人独立或在老师指导下（合作）构思、设计、制作完成。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中发明、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等有关规定；符合《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大赛作品学科分类及认定标准》的有关要求。

（1）参赛作品要求：①独立或完整的产品；②设备或仪器中的零部件；③如果限于条件暂时不能制成实物的作品需以能够

演示的模型参赛。

(2) 可申报创新范围：①原始创新的作品；②对现有技术、产品进行新组合的集成创新作品；③对已有技术、产品在消化吸收的基础上再创新的作品。

(3) 不予参赛的作品：①项目内容和研究过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或者妨害公共利益；②药品和食品；在研制和使用的过程中危及生命财产安全的作品；与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有抵触的作品；③仅有发明创新意图但尚未形成发明实体的作品；已由他人发明、公开、已申报专利的作品；④计算机软件（含课件、教学软件）、计算机动画类作品不列入大赛评审范围。但使用计算机作为技术开发工具（指计算机控制、计算、辅助设计等）的创新成果或产品，可以参加评审。

3. 评审原则。

评审依照“三自”和“三性”原则进行。

“三自”：①作品的选题由学生结合本专业，自行提出和发现。②作品设计中的创造性贡献部分由学生本人构思（通过观察、考察、实验等研究手段亲自获得）、设计和研究完成。③作品主要由学生自己动手制作完成。

“三性”：①科学性：作品的选题与成果具有科学技术意义，技术设计方案合理，发明与创新过程符合科学性。②创新性：作品的新颖程度（指在申报日前没有同样的发明或创新的成果公开发表过和使用过）、先进程度、技术水平与难易程度的先进性。③实用性：指发明或创新的作品可以转化为产品，有可预见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有应用意义与推广前景。

参赛学生必须按照申报要求提交全部必要的资料，作品相关技术均不得向评委保密，如已使用别人已经注册的知识产权的部分，在申报时应说明出处。参赛作品的技术成果受到法律保护。大赛组委会负有对外保密责任。

如发现资格不符合规定、弄虚作假、剽窃他人成果、不能如实申报相关材料和主动声明引用他人技术成果者，将取消其参赛资格。

4.评审流程。省级复赛阶段，根据参赛作品学科分类，经评委网上评审确定晋级省级决赛作品及三等奖作品。晋级决赛的作品将参加公开展示及现场答辩，由评委现场评审确定一、二等奖作品以及“最佳创新奖”2个（中、高职组各1个）。晋级省级决赛作品需提供展板、实物模型等参加展示及问辩，相关事项另行通知。

5.知识产权保护。

(1)参赛者申报的作品不得侵犯其他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名誉权或其他任何合法权益。

(2)参赛者申报的作品所包含的任何文本、图片、图形、音频和/或视频资料均受版权、商标和/或其它财产所有权法律的保护，未经参赛者同意，上述资料均不得在任何媒体直接或间接发布、播放、出于播放或发布目的而改写或再发行，或者被用于其他任何商业目的；但对参赛作品内容摘要汇编、发行和参赛作品内容公益性宣传的权利属于大赛主办方。

6.作品学科分类及认定标准

按所研究的领域分为数学、物理学、化学、微生物学、环境科学、生物化学、医药与健康学、工程学、计算机科学、动物学、植物学、地球与空间科学、行为与社会科学等13个学科，涉及到多个学科时，按照多学科领域作品的学科类别认定的要求，选择填写一个主要学科选项。参赛作品的学科分类及认定标准如下。

按学科分类：

①数学：包括代数、分析、组合数学、博弈论、几何与拓扑、概率与统计等。

②物理与天文学：包括力学、磁学、电磁学、光学、热学、

计算力学、原子物理、天体物理、凝聚态物理、等离子体物理、核与粒子物理、天文和宇宙学、生物物理、计算物理、材料物理、半导体材料、超导材料、物理演示仪器等。

③化学：包括无机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分析化学、材料化学、计算化学、环境化学、化学工程、材料工程等。

④动物学：包括动物行为学、生态学、细胞学、发育生物学、遗传学、生理学、营养和生长、分类和进化等。

⑤植物学：包括植物生长和发育、生态学、遗传学(育种)、生理学、病理学、分类和进化、农林科学等。

⑥微生物学：包括应用微生物学、细菌微生物学、环境微生物学、微生物遗传学、病毒学和抗生素等。

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包括分析生物化学、医药生物化学、结构生物化学、细胞和分子遗传学、分子生物学、免疫学等。

⑧生物医学：包括细胞、组织、器官和系统生理学、疾病遗传学、营养学、病理生理学、转化医学等。

⑨环境科学与工程：包括大气科学、气候科学、环境对生态系统影响、地球科学、水科学、生物降解、土地开垦、水土保护和改良、水资源管理、污染控制、废物回收和管理等。

⑩计算机科学：包括互联网技术及通信、计算机制图技术、仿真/虚拟现实技术、计算科学、网络安全、数据库、操作系统、编程、物联网等。

⑪工程学：包括航天与航空工程、土木工程、汽车工程、船舶工程、机械工程、制热与制冷工程、机器人与智能机械；电子工程、电气工程、电路、微控制器、传感器、控制系统、信号处理等。

⑫能源科学：包括替代燃料、燃料电池和电池发展、微生物燃料电池、太阳能材料、水力发电、核能、太阳能、火力发电、风能等。

⑬行为和社会科学：包括发展心理学、认知心理学、生理心理学、社会心理学、人类学、教育学等。

涉及多学科领域作品的学科类别认定

①涉及制作和设计的作品：作品的主要内容是设计和制作，作品应属于工程学；作品虽是设计和制作，但目的是用其收集获得了数据，并进行了分析，则该作品应属于所进行分析和研究的学科。

②涉及动植物生活环境的作品：作品研究的是河流或池塘中的动植物生活环境，则不属动植物学而应属环境科学。

③涉及动植物化石的作品：作品研究的是史前植物化石，应属植物学；作品研究的是史前动物化石，应属动物学；作品研究的是地质年代，应属地球与空间科学；作品研究的是贝壳化石的化学组成，应属化学。

④涉及火箭及飞行器的作品：如作品研究的是火箭及飞行器燃料，应属化学；作品研究的是使用火箭及飞行器作为气象仪器的运载工具，应属地球与空间科学；作品研究是计算火箭及飞行器的轨道，应属物理学；作品研究的是火箭及飞行器加速度对小鼠的影响，应属医学与健康学。

⑤涉及遗传学的作品：如作品研究的是 DNA，应属生物化学；作品研究的是植物杂交遗传，应属植物学；作品研究的是大肠杆菌的遗传学，应属微生物学。

⑥涉及维生素的作品：如作品研究的是机体对维生素如何处理，应属生物化学；作品研究的是有关维生素的分析，应属化学；作品研究的是维生素缺乏的影响，应属医学与健康学。

⑦涉及晶体学的作品：如作品研究的是晶体的组成，应属化学；作品研究的是晶体的对称性，应属数学；作品研究的是晶格的结构，应属物理学。

⑧涉及语言和听力的作品：如作品研究的是阅读障碍，应属

社会科学、作品研究的是助听器，应属工程学；作品研究的是失语症应属医学与健康学。作品研究的是语音，应属物理学。作品研究的是耳的结构应属动物学。

⑨涉及放射能的作品：作品研究的是使用同位素跟踪，可以是生物化学、植物学、医学与健康学以及动物学；作品研究的是对放射能进行测量，可以是地球与空间科学或物理学；作品研究的是放射能监测器的设计和制作，应属工程学。

⑩涉及空间科学的作品：很多的作品涉及空间科学但并不归属与地球与空间科学。如失重对植物的影响，应属植物学；失重对人的影响，应属医学与健康学、开发一种封闭环境的太空舱系统应属工程学。

⑪涉及计算机的作品：如果计算机只作为工具使用，作品应属于其研究的学科领域。如使用计算机计算火箭轨道，应属物理学；计算某一无机化学反应的产热，应属化学；作为教学辅助工具使用，应属行为与社会科学。

项目三：创业模拟专项赛

该项目重点考察学生发现创业机会、分析目标市场、组建创业团队、制定公司战略等创业知识、创业技能的掌握与运用能力。参赛团队成员由3名学生组成，应为同一学校同一组别在校学生。

1.创业计划书。要求内容完整，条理清晰，重点突出，与现实联系紧密，可操作性强，数据科学、准确。评分要点如下：

(1)项目概述。能简明扼要介绍公司产品(含服务，下同)竞争优势、盈利模式、投资收益及未来展望等内容。

(2)产品介绍。能准确定义产品的概念、功能及特性，分析产品的创新性和市场竞争力，预测产品的市场前景等。

(3)市场分析。能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分析行业发展前景、趋势，分析产品的市场现状、竞争状况、目标顾客、市场容量以及发展潜力等。

(4) 公司战略。能结合竞争优势分阶段制定公司的发展计划与目标，说明公司的研发方向和产品扩张策略。

(5) 团队管理。能突出公司主要人员所具有的能力，明晰公司组织架构，人员分工及岗位职责。

(6) 营销策略。能根据项目特点，分析消费者的特点、产品的特性、市场环境因素等，制定恰当的价格，选择合适的渠道，制定适合本企业产品的营销推广策略。

(7) 财务分析。能合理确定资金结构和规模，资金的取得与运用经济、合理，投资预算表、预计利润表齐全，项目盈利能力分析准确可信。

(8) 风险及应对策略。能客观分析本项目可能面临的技术、市场、财务等方面的风险问题，提出合理可行的规避计划。

(9) 社会责任。能体现企业在经营中合法经营、诚实守信，确立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反映企业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具有一定的社会责任感。

2.现场陈述答辩。由参赛团队负责人结合 PPT，对公司产品或服务、盈利模式、市场分析等要点进行陈述。陈述时间不超过 7 分钟，评委提问及选手回答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评分要点如下：

(1) 创业项目陈述。能结合个人兴趣、特长或专业，围绕市场机会、产品创新、公司战略、团队能力、营销策略、财务分析、风险及应对策略、社会责任等内容，有效论证项目的可行性。

(2) 问题回答。能全面掌握创业知识，正确理解评委的问题，对评委所提问题能及时、流畅、准确回答；对评委感兴趣的问题能充分阐述。回答问题思路清晰、逻辑严密；答辩人衣着得体，精神风貌好，展示出创业者的自信与活力。

3.模拟创业。大赛全程通过软件平台进行，竞赛平台为杭州贝腾科技有限公司开发的《创业之星软件》（该平台将免费为校

级初赛和市级复赛使用，免费集中提供指导教师培训和平台使用培训等服务），参赛团队将通过模拟经营一家研发、设计、生产、批发及零售的玩具行业的创业型公司，和其他若干家（以实际分赛场参加比赛队伍数为准）同行业企业展开激烈的市场竞争，开展4个季度的模拟创业。

模拟创业采用省决赛阶段现场赛的形式进行，比赛详细数据规则以比赛现场《创业之星软件》系统在线帮助为准。模拟创业竞赛成绩由计算机软件系统自动生成。系统评分规则如下：

每个组别内的团队根据第四季度运营结束跳转后的综合评价分数（跳转到第五季度后看第四季度末的分数），减去累计扣分后的分数，从高到低进行排名计分。竞赛分数计算方法：该项目得分=综合表现（a）-累计扣分（b），其中：

综合表现（a）=盈利表现+财务表现+市场表现+投资表现+成长表现

累计扣分（b）=紧急借款次数×5+违反赛场秩序扣分
比赛时间安排如下：

时间	内容
30 分钟	签到、抽签分座位号、检查电脑及网络、竞赛平台登录
50 分钟	第一季度经营决策 50 分钟
10 分钟	订单交付 10 分钟
50 分钟	第二季度经营决策 50 分钟
10 分钟	订单交付 10 分钟
50 分钟	第三季度经营决策 50 分钟
10 分钟	订单交付 10 分钟
50 分钟	第四季度经营决策 50 分钟
10 分钟	订单交付 10 分钟

省级复赛阶段评委对创业计划书进行网上评审，确定晋级省级决赛项目 and 三等奖项目。晋级决赛的项目团队通过创业计划项目展示、现场答辩、模拟创业等环节，由评委评审确定一、二等奖项目。晋级决赛项目评审时，创业计划书（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的 40%；现场陈述答辩（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的 40%；模拟创业（满分 200 分）换算成百分制后占总成绩的 20%。每个组别中分数最高的团队将获“模拟创业之星”称号，若成绩相同时，首先比较模拟创业分数，其次考虑现场陈述答辩分数确定；若还不能区分，则取相同名次。

项目四：创业实践挑战赛

该项目面向在校中职和五年制高职学生或毕业未满 5 年的江苏省中、高职全日制毕业生，拥有或授权拥有产品（服务），已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民政等政府部门注册登记为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形式，且已在校内或校外投入实际创业 1 个月以上（以当年报名截止日期为限）；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营销策略、财务管理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内容；重点考察参赛项目的运营实绩和参赛选手的创业能力。竞赛由创业项目报告书和现场陈述答辩两部分构成。

1. 创业项目报告书。创业项目报告书应内容完整、条理清晰、重点突出、力求简洁，相关数据真实、准确，能将运营项目有效展现。评分要点如下：

（1）项目概述。能简明扼要介绍公司产品或服务、竞争优势、盈利模式、投资收益及未来展望等内容。

（2）产品（服务）介绍。能准确定义产品的概念、功能及特性，分析产品的创新性和市场竞争力及产品的市场前景预测等。

（3）市场调查和运营情况分析。能在深入的市场调查基础上，分析项目面对的市场现状、竞争状况、目标市场、市场容量、发展趋势和潜力等。要求提供的数据真实有效、分析方法科学合

理。

(4) 公司战略。能结合竞争优势分阶段制定项目的发展计划与目标，说明项目发展方向。

(5) 营销策略。能根据项目特点，制定恰当的价格策略，构建合理的营销渠道，提出有吸引力的推广策略等，确保顺利进入市场，并保持和提高市场占有率。

(6) 经营管理。能高效组织生产或服务，人员配备合理，管理制度健全，措施得力。

(7) 团队管理。能突出公司主要人员所具有的能力，明晰公司组织架构，人员分工及岗位职责。

(8) 融资与财务分析。能合理确定资金结构和规模，资金的取得与运用经济合理，财务报表齐全，项目盈利能力分析准确可信。

(9) 风险及应对策略。能客观分析项目可能面临的技术、市场、财务等方面的风险问题，提出合理可行的规避计划。

(10) 社会责任。能体现企业在经营中合法经营、诚实守信，确立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反映企业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具有一定的社会责任感和创业带动就业的能力。

2.现场陈述答辩。由参赛团队负责人对创业项目进行现场展示陈述、答辩。陈述需结合 PPT 和创业项目运营展示介绍视频（时长 3 分钟），对项目内容、运营管理、市场拓展、团队建设等进行介绍。视频统一按 MPG 格式制作，分辨率 1280*720，大小控制在 300M 以内，片头注明报送学校、企业名称、负责人姓名。陈述时间不超过 8 分钟（含视频播放时间），评委提问及选手回答时间不超过 8 分钟。评分要点如下：

(1) 创业项目陈述。能围绕创业动机、产品与服务、市场分析、营销策略、经营成果、发展前景、创新发展、带动就业等内容，有力论证项目的成长性和创新性。项目展示介绍视频构思

清晰，主题明确，能如实反映创业实践项目运行情况，选取的工作场景真实且具有代表性，能有效反映创业项目有关业务流程和操作规范。

(2) 问题回答。能正确理解评委的问题，阐述和回答问题的思路清晰、逻辑严密，数据翔实、应答流畅。

(3) 整体表现。参赛人员精神饱满，衣着得体，较好展示职校创业者的自信与活力。

创业实践挑战赛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由评委对创业项目报告书进行网上评审，确定晋级省级决赛项目和三等奖项目。第二阶段通过现场展示和答辩决出一、二等奖。晋级决赛项目评审时，创业项目报告书（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的 30%；现场陈述答辩（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的 70%。创业实践挑战赛“最具商业价值奖”、“最佳带动就业奖”由评委评审确定。

项目五：机器人专项赛

该项目重点考察学生对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领域兴趣，提高并促进青少年的团队合作精神、领导才能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分为 VEX 机器人（每队参赛人数 2-4 人）、WER 机器人（每队参赛人数 2-3 人）两个分赛项。VEX 机器人分赛项仅设中职学生组。WER 机器人分赛项不分组别竞赛，参赛队须为全日制在校学生。

机器人赛项所有配件皆可按规则里标注的电机功率、机器大小、配件尺寸等自行采购或制作。《VEX 机器人工程挑战赛竞赛规则》、《WER 能力挑战赛竞赛规则》可在江苏省青少年科学教育服务平台（<http://www.jsstem.org/active/active12.aspx>）下载。

二、竞赛命题及评委

（一）竞赛命题

创新创业知识竞赛命题见江苏省职业学校创新创业能力大

赛管理平台和江苏职教风采微信公众号推送的题库，其他项目竞赛命题见本方案竞赛内容部分，答辩题目由评委根据答辩要求在竞赛现场进行提问。

（二）评委组成

竞赛评委由大赛组委会聘请高校和科研院所创业导师、投资机构负责人、创业孵化机构负责人、企业优秀负责人、公益组织负责人、项目专家等人员组成。

三、竞赛规则及注意事项

（一）竞赛规则

1. 晋级决赛团队成员须持本人身份证、大赛组委会统一印发的参赛证参加竞赛。

2. 参赛选手必须按竞赛时间，在比赛正式开始 30 分钟前检录并进入赛场候考区，比赛开始后停止检录，未检录的项目视为弃权处理。机器人专项赛进场时间以公布的竞赛规则为准。

3. 参赛选手比赛顺序由抽签决定，不得擅自变更。

4.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赛场纪律，服从评委、现场工作人员的指挥，在竞赛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赛场，如有特殊情况，须经评委同意后作妥善处理。

（二）注意事项

1. 各类赛务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大赛组委会印制的相应证件，着装整齐。

2. 除评委、现场工作人员以外，其他人员未经允许不得进入比赛区域。非参赛选手可进入一定区域观摩比赛，须听从赛场工作人员的管理，不得大声喧哗，不能影响竞赛正常进行。

3. 所有参赛项目资料概不退还，请自行保留底稿。

4. 如发现参赛项目有抄袭、盗用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即

予取消其参赛资格，一切法律责任由参赛者自行负责。

5.所有参赛项目均不得有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内容。

6.组委会不承担因参赛项目所致的包括但不限于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四、申诉与仲裁

(一) 申诉

1.参赛选手对评判以及工作人员的行为有异议的，可以提出申诉，但必须提供确凿证据。

2.选手申诉均由本代表队领队提出，最迟在比赛结束后两个小时以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出。

(二) 仲裁

1.仲裁委员会要认真负责地受理选手申诉，并将处理意见及时通知领队。

2.仲裁委员会的裁决为最终裁决，参赛选手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竞赛，否则按弃权处理。

五、其他

1.各市参赛选手及相关工作人员，由赛点赛务工作小组统一安排食宿，费用自理。

2.本技术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